

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文件

闽职教中〔2026〕9号

关于开展2026年福建省职业教育研究课题 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科院、职教中心(教研室),各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的意见》《教育部职业教育发展中心职业教育教科研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和全省教育大会等有关精神,提升福建省职业教育科(教)研水平,推动职业教育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助力教育强省建设。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6年度福建省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型

类型一：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

类型二：职业教育教研教改课题。

在申报“类型一”的课题中遴选部分项目立项为重点课题，未予立项的不再立项为一般课题；申报“类型二”课题的立项为一般课题。申报“类型一”课题的，同一单位每个选题方向限报1项。各类型课题选题方向详见课题申报指南（附件1）。申报人可按照选题指南或者自拟课题名称进行申报，“类型一”课题应注意研究的站位和高度。

重点课题将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课题主持单位根据课题研究需要配套相应经费，保障研究工作顺利完成。一般课题由课题主持单位自行安排经费资助。

二、申报对象

省内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在职教师和职业教育教研机构教研员。

三、申报条件

1.第一申报人原则上应具有教师或研究员系列副高及以上职称，中级职称人员作为第一申报人的，须由2位省内职业院校教师或研究员系列副高及以上职称教师推荐；一般应具有设区市级以上课题的研究经历，具有独立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2.课题组总人数不超过8人，前3名申报人本次限报1项。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鼓励跨单位组建课题组。

3.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参与本次申报：

(1) 第一申报人有在研省级立项课题尚未结题的；

(2) 曾由于主观原因被撤销立项或课题未能通过结项的第一申报人，自课题立项之日起，5年内不得作为第一申报人进行申报。

四、申报要求

1.由个人自主提出申报，所在单位负责组织并按照申报限额（附件2）择优推荐。被推荐申报人自行登录申报平台完成填报，所在单位应在2026年5月30日24时前完成填报审核，逾期平台关闭报名、不再受理。平台地址：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网站“教研科研”栏目（<http://jyt.fujian.gov.cn/gnfbml/fjszyjsjyzx/jyky/>），申报课题的账号密码另行通知。各设区市教研机构做好所辖中等职业学校课题申报的指导工作。

2.申报人获取账号密码后即可登录“课题申报与管理”平台下载《立项申报书》及《申报论证活页》文档模板，填写完毕并按要求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至平台。不得使用自行更改的申报材料，活页中应避免出现单位及个人名称等须隐匿的信息。获准立项的课题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本，申报人应履行约定义务完成研究任务。所有纸质原件由申报人自行保管，待结题时统一汇编上交审核，原件请自行备份不再退回。

3.为保证课题研究的时效性和研究质量，立项课题研究时长为 2-3 年，研究周期从立项之日起算，逾期未结项课题作撤项处理。研究过程中，原则上不得更改课题主持单位、课题组成员及其排序、课题名称、预期成果等内容，如有重要变更须按有关规定提出申请。

4.各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确保申报材料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正确，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真实，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立项后应负责落实课题日常管理工作，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做好开题评审、中期检查和结题鉴定等工作。

5.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以本人或者其他人已获立项的课题进行重复申报（内容相同或基本相近）。凡在申报中弄虚作假者，如已获准立项的一律按撤项处理，第一申报人自立项之日起 5 年内不得再申报。申报单位不得重复推荐当年已申报其他教科研单位的内容相同或基本相近的课题，如发现将取消该单位次年申报资格。

6.各申报单位将《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 3）一式 1 份加盖单位公章后，于申报截止日期前寄送至我中心教学研究部，并发送 Excel 电子版至指定邮箱。

五、联系方式

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教学研究部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17 号电教大楼 10 层

联系人：蔡晓玲、陈泽宸

电 话：0591-88500497

邮 箱：fjyedu@163.com

- 附件： 1.课题申报指南
2.申报限额一览表
3.课题申报汇总表

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2026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1

2026 年福建省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指南

以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指示批示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等重要文件精神，以推进福建省职业教育现代化建设和职业院校高质量发展为总体要求。

选题应结合当前职业教育发展新形势，着眼于率先建立中国特色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模式，研究贯彻落实职教政策文件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回应国家和社会关切的职业教育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突出应用研究，重视以创新为导向的基础研究，加强基于实证的决策研究，强化可复制应用的实践研究，体现教育科学研究的战略性、前瞻性、方向性，提高选题的实践性、针对性、实效性，形成推动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创意、经验、理论、制度、模式、标准等，促进研究成果转化。

一、类型一课题选题方向

A01 区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研究与实践

A02 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研究与实践

A03 职业院校关键办学能力建设研究与实践

A04 职业教育布局结构调整研究与实践

A05 职业教育匹配度和适应性研究与实践

A06 职业教育服务新质生产力研究与实践

A07 职业教育服务乡村振兴研究与实践

A08 两岸职业教育融合发展研究与实践

A09“少而精”的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研究与实践

A10 区域（行业）职业教育“走出去”研究与实践

A11 人工智能背景下职业教育范式变革研究与实践

A12 新“双高”背景下职业院校发展路径研究与实践

A13 新时代职业教育教研机构建设研究与实践

二、类型二课题选题方向

B01 职业教育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包括“双高计划”专业建设、职教本科专业建设、教学资源库建设、国际化等。

B02 职业教育课程领域研究与实践。包括思政课程、课程思政、美育课程、劳动课程、职普融通课程、中高本一体化课程、在线开放课程等。

B03 职业教育教材建设研究与实践。包括新型活页式教材、工作手册式教材、融媒体教材、数字教材等各类新形态教材建设。

B04 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研究与实践。包括“双师型”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就业指导、教师数字素养、兼职教师管理、企业导师机制、银龄教师、班主任工作室建设、名师工作室建设、师德师风建设等。

B05 职业教育实习实训建设研究与实践。包括实践教学体系、实训项目、实习实训管理、产教融合实践中心等。

B06 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研究与实践。包括校企协同育人、现场工程师培养、中国特色学徒制模式、综合高中育人、学生心理健康、学生核心素养、学生职业能力、学生数字素养等。

B07 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包括教学方法、数字技术等。

B08 职业教育质量评价研究与实践。包括教学质量、课业评价、技能水平、就业质量等。

附件 2

2026 年福建省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限额

推荐单位类型	申报课题类型	
	类型一	类型二
第二批“双高计划”立项建设院校（国家级）	3	8
第二批“双高计划”立项建设院校（省级）	2	7
本科高校（含职业本科）	2	6
其他院校	1	5
教研机构	1	3
备注：申报类型一课题的，同一单位每个选题方向限报 1 项。		

附件 3

2026 年福建省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 _____ (盖章)

推荐单位类型: 第二批“双高计划”学校(国家级) 第二批“双高计划”学校(省级) 本科院校(含职本) 高职学校 中职学校 教研机构

序号	课题类型	选题方向	研究分类	学科或专业大类	课题名称	第一申报人	出生年月	职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课题组成员	备注
	类型一 /类型二	A01/B0 1...	文化课/专业课/其他 (不以具体学科或专业为载体的综合性研究填其他)	见注 2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注: 1. 本单位承诺已对所有申报课题进行意识形态审核把关, 确保申报材料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正确及填报信息准确、真实。

- 2.若研究分类是文化课，则学科一栏填：思想政治、语文、数学、外语、历史、信息技术、艺术、体育与健康、物理、化学、其他。若研究分类是专业课，则专业大类一栏填：农林牧渔、资源环境与安全、能源动力与材料、土木建筑、水利、装备制造、生物与化工、轻工纺织、食品药品与粮食、交通运输、电子与信息、医药卫生、财经商贸、旅游、文化艺术、新闻传播、教育与体育、公安与司法、公共管理与服务。若研究分类不以具体学科或专业为载体的综合性研究，则学科（专业大类）一栏填“无”。
- 3.本表邮寄纸质盖章版一式1份，同时报送 Excel 电子版至 fjyedu@163.com。

抄送：省教育厅吴琛副厅长、厅职成处、教师工作处

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办公室

2026年3月23日印发
